

統一 ETF 基金收益分配資料異動申請書

表單若有塗改，請於塗改處加蓋印鑑

本申請書可 email、傳真、郵寄。email 或傳真後務必電話確認，否則除本公司已承認執行者外。

受益人	王大明	身分證字號 / 統一編號	A 1 2 3 4 5 6 7 8 9	申請日期	113/9/03
聯絡人	王小美	聯絡電話	手機: 0988-123-456	公/宅:	02-23412232

一. 申請/變更 email: darmin88@gmail.com

- *請檢附身分證明文件，有爭議之數字、英文、符號..，請特別註明以利辨識，如: 數字 0 請以 Ø 表示。
- 已申請股東 e 服務同意股務事務電子通知(eNotice)將優先由統一投信以上述 mail 發送各項通知書。
- *統一投信有效基金戶將以原留存統一投信 email 收取電子收益分配通知書 (同時收取電子與書面對帳單者亦同不再郵寄紙本)。



電子通知書

二. 收益分配帳號變更: 請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存摺封面影本

申請變更基金(股票代號/簡稱)	銀行名稱	分行名稱	銀行帳號
00939 ETF 基金	華南	圓山	235600004689
ETF 基金			
ETF 基金			



變更收益分配銀行

1. 變更收益分配帳號時，每一基金僅限申請一組收益分配帳號，若有重新約定者，以最新一次指定帳號為準。各基金保管銀行請至統一投信官網-ETF 專區-選擇欲查詢基金。
2. 限受益人台幣帳戶(數位帳戶請確認隸屬之實體分行)，收益分配款項如匯入非保管銀行帳戶須扣除匯費後匯入指定帳號。因填寫錯誤致匯款失敗，除當次郵匯費之外，受益人應負擔重新匯款產生相關費用。
3. 申請一~二需於各 ETF 基金發放日(含)前 8 個營業日完成申請，逾期申請將於下一次收益分配開始適用。

三. 申請配息退款重匯: 請勾選款項重匯原因及檢附存摺封面影本，重新匯款之匯費，由本人負擔；實際匯出金額以統一投信記載為主。

申請 _____ ETF 基金之收益分配款項退匯，重新匯至下列:

1. 同前項二. 之本人收益分配帳號。
2. 本人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帳號 _____。

申請 _____ ETF 基金之繼承，被繼承人姓名 _____，身分證字號 _____。(註 3-4)

1. 同前項二. 之繼承人本人收益分配帳號。
2. 繼承人本人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帳號 _____。

註:

1. 自然人請檢附國民身分證，除未滿 14 歲且尚未申請國民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簿影本、最新戶籍謄本正本或三個月內電子戶籍謄本替代。未成年(未滿 18 歲)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附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輔助人國民身分證。未成年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印鑑。
2. 法人請檢附法人登記證明文件及負責人身分證。
3. 須於證券商完成 ETF 繼承過戶，始得申請繼承配息退匯。
4. 多位繼承人同時繼承時，請另洽統一投信檢附相關文件。
5. 依基金信託契約規定，受益人收益分配請求權自發放日起，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該時效消滅將併入基金資產。

受益人印鑑或簽章

本人/本公司已詳閱及同意本申請書及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詳見第 2 頁)，並確認填寫資料及證明文件正確。



未成年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印鑑

未成年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印鑑



匯另檢!

父	母
配偶	役別
出生地	
住址	

1130903